

浙江泰合精密部件有限公司
新建年产滑动轴承、铜套、钢套 350 万件生产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先行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浙江泰合精密部件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浙江泰合精密部件有限公司

2025 年 2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目负责人：

报告编写人：

建设单位：浙江泰合精密部件有限公司

电话：13606733068

传真：/

邮编：314107

地址：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干窑镇亭耀东路 69 号 1 号楼 1 层西侧、2 层西侧

目 录

1、验收项目概况	1
2、验收依据	2
3、工程建设情况	3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3
3.2 建设内容.....	8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9
3.4 水源及水平衡.....	9
3.5 生产工艺.....	10
3.6 项目变动情况.....	11
4、环境保护设施	13
4.1 污染治理设施.....	13
4.2 其他环保设施.....	17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7
5、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9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19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9
6、验收执行标准	21
6.1 污染物排放标准.....	21
6.2 总量控制指标.....	22
7、验收监测内容	23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3
7.2 监测点位布置图.....	23
8、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5
8.1 监测分析方法.....	25
8.2 监测仪器.....	25
8.3 人员资质.....	26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6
8.5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7
9、验收监测结果	28
9.1 生产工况.....	28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8
10、验收监测结论	33
10.1 生产工况.....	33

10.2 废水.....	33
10.3 废气.....	33
10.4 噪声.....	33
10.5 固体废弃物.....	33
10.6 总量控制.....	33
10.7 结论.....	34
10.8 建议.....	34

附件:

- 附件 1 环评批复
- 附件 2 用水发票
- 附件 3 排污登记回执
- 附件 4 危废协议
- 附件 5 竣工公示及试运行公示
- 附件 6 验收小组及成员名单
- 附件 7 检测报告

1、验收项目概况

我公司全名“浙江泰合精密部件有限公司”，现址位于干窑镇亭耀东路 69 号 1 号楼 1 层西侧、2 层西侧，企业租用浙江派沃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的空置生产厂房进行生产，主要进行滑动轴承、铜套、钢套的加工与生产。

我公司于 2024 年 4 月委托浙江忠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浙江泰合精密部件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滑动轴承、铜套、钢套 350 万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4 年 5 月 16 日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嘉善分局以《关于浙江泰合精密部件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滑动轴承、铜套、钢套 350 万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告知承诺决定》嘉环（善）建〔2024〕67 号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予以审批。

本项目开工建设时间为 2024 年 7 月，安装完成时间为 2024 年 07 月 28 日，同时投入调试运行。本项目于 2024 年 7 月 2 日完成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为 991330421MACLLT3G1J001Z。目前企业设备未上齐全，具备环保设施竣工先行验收条件，本次先行验收范围为年产滑动轴承 300 万件所涉及的生产设备及环保设施。

我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特成立验收工作小组，开展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的规定和要求，我公司编制了本项目的《建设项目环保竣工验收监测方案表》，并委托嘉兴聚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根据监测方案于 2024 年 12 月 06 日~12 月 07 日对本项目废水、废气、噪声的排放情况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另外，验收工作小组对该项目固体废物暂存处置情况、“三同时”执行情况、环境保护设施建设、环境保护管理、绿化等方面也进行了检查，在综合分析现场监测数据和相关资料的基础上，编写了《浙江泰合精密部件有限公司年产滑动轴承、铜套、钢套 350 万件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先行验收监测报告》。

2、验收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2017]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10.1 起施行）；
- 2、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2018]第 16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10.26 修正）；
- 3、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2017]第 70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修订）》（2018.01.01 起施行）；
- 4、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2021]第 104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21.12.24 修正）；
- 5、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2020]第 43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4.29 修订）；
- 6、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联合令第 15 号《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
- 7、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
- 8、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办公厅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
- 9、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
- 10、《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 11、浙江省人民政府令第 388 号《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2021.02.10 起施行）》；
- 12、杭州忠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浙江泰合精密部件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金属密封件 10 万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 13、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嘉善分局以《关于浙江泰合精密部件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滑动轴承、铜套、钢套 350 万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告知承诺决定》嘉环（善）建〔2024〕67 号。

3、工程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浙江泰合精密部件有限公司位于干窑镇亭耀东路 69 号 1 号楼 1 层西侧、2 层西侧。周边环境概况如下：

项目东侧紧邻浙江派沃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1 号厂房、再往东为浙江派沃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2 号厂房、河流、隔河为浙江三赢新材料有限公司；

项目南侧为浙江万正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西侧隔路为农田，再往西为吕厍浜农居点；

项目北侧为浙江派沃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在建的 4 号厂房，隔厂房为亭耀东路、速试科技。

具体项目地理位置图见图 3.1-1，具体项目周边环境关系图见图 3.1-2，平面布置图见图 3.1-3。



图 3.1-1 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图

3.1-2 项目周边环境关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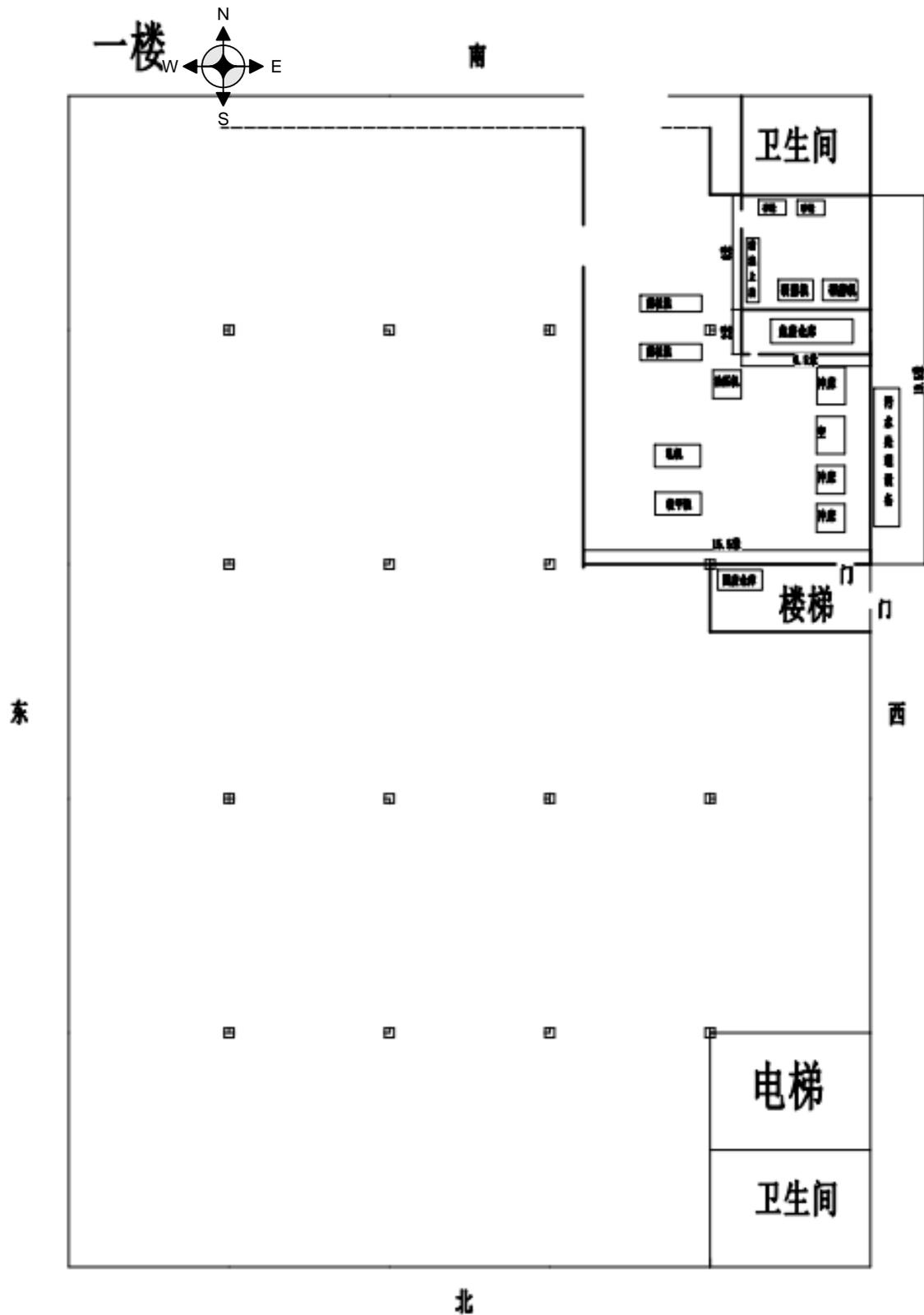


图 3.1-3 一楼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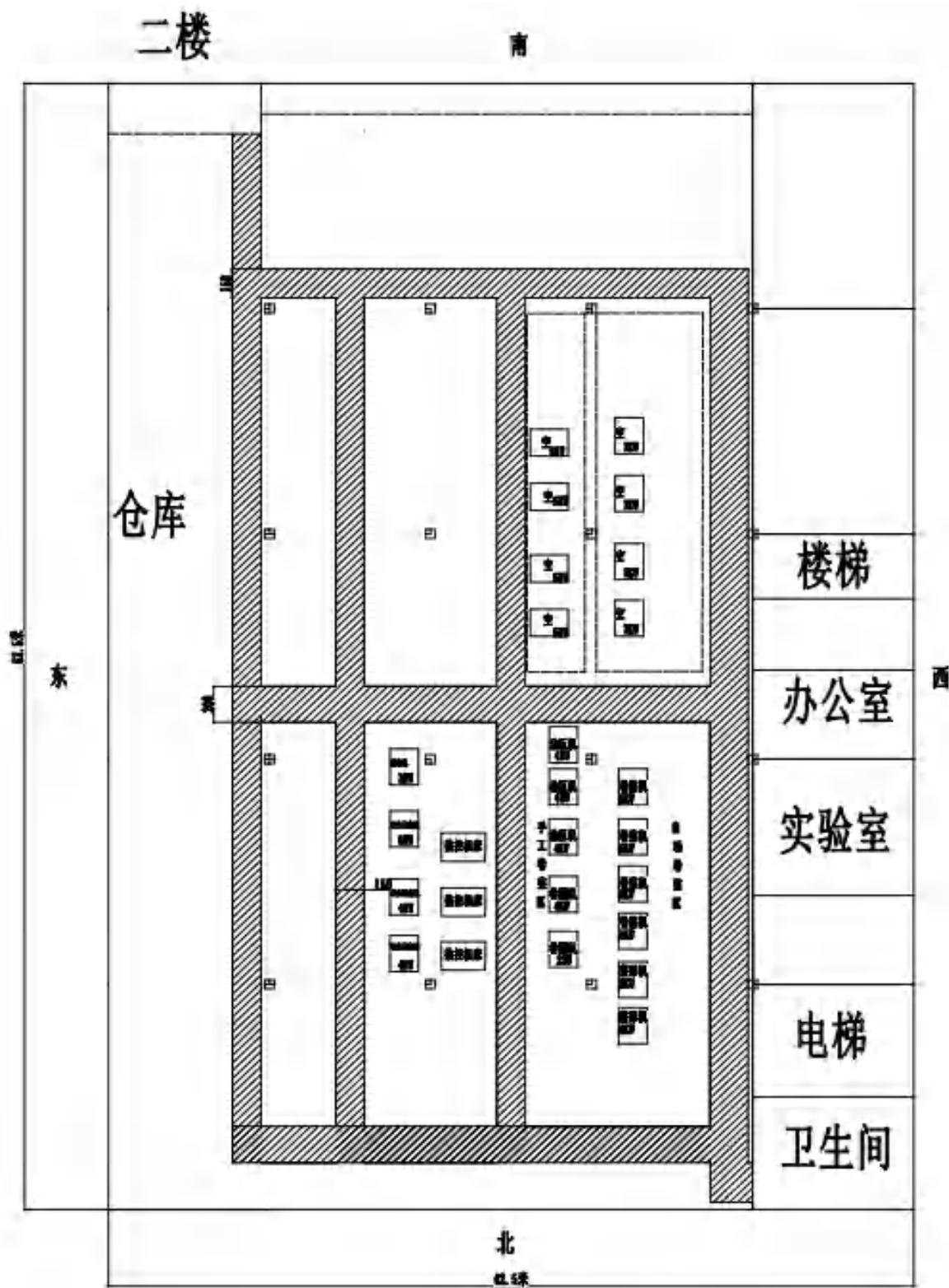


图 3.1-4 二楼平面布置图

3.2 建设内容

浙江泰合精密部件有限公司位于干窑镇亭耀东路 69 号 1 号楼 1 层西侧、2 层西侧，目前实际投资 600 万元，实际生产能力为年产滑动轴承 300 万件，项目生产设备及环保设施已引入且正常运转，本次为先行验收。

企业现有员工人数 16 人，生产实行 8h 单班制，年工作天数为 312d。本项目实际产能表见表 3.2-1。环评设备及实际设备清单对照见表 3.2-2。

表 3.2-1 主要产品明细表

序号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产量	目前实际产能
1	滑动轴承	300 万件/年	300 万件/年
2	铜套	20 万件/年	0
3	钢套	30 万件/年	0

表 3.2-2 环评设备及实际设备清单对照表（单位：台）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备注
1	油穴轧机	5*10	1	1	先行验收
2	校平机	SP80-17-40	1	1	
3	剪板机	Q113000-6	2	1	
4	剪板机	Q11-3X1300	2	1	
5	冲压机	JH21-250	1	0	
6	冲压机	JH21-160	1	1	
7	冲压机	JH21-125	1	0	
8	冲压机	JC23-63	2	2	
9	冲压机	JC23-40	1	0	
10	冲压机	JC23-25	1	0	
11	冲压机	JC23-80	1	1	
12	冲压机	JC23-10	1	1	
13	自动卷圆机	25-45	2	0	
14	自动卷圆整形机	SJZ12-30	2	2	
15	自动卷圆整形机	SJZ12-50	2	2	
16	自动卷圆整形机	SJZ12-80	2	0	
17	油压机	40T	4	4	
18	卧式全自动整形机	20-35	1	1	
19	卧式全自动整形机	30-60	1	1	
20	自动双面倒角机	SFD25-60	1	1	
21	自动双面倒角机	SD50-85	2	0	
22	自动双面倒角机	SD10-30	2	2	
23	自动双面倒角机	SD20-50	2	2	
24	仪表车床	C050（自）	1	0	

浙江泰合精密部件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滑动轴承、铜套、钢套 350 万件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先行验收监测报告

25	卧铣	XQ601	1	0
26	钻床	Z5163	1	1
27	螺杆式空压机	GGV20	1	1
28	振动研磨机	300L	2	2
29	数控车床	HZ-46S/350	4	0
30	数控车床	CK40S	3	3
31	立式加工中心	VMC850	3	0
32	清洗涂油机	QXLT500-IV	1	1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本项目具体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 3.3-1。

表 3.3-1 原辅料消耗

序号	原材料名称	年用量 (t/a)	实际年用量 (t/a)	包装规格
1	钢材	300	280	/
2	铜材	60	0	/
3	液压油	0.5	3.8	170kg/铁桶
4	润滑剂	0.05	0.038	25kg/塑料桶
5	切削液	0.05	0.038	25kg/塑料桶
6	煤油	0.68	0.68	170kg/铁桶
7	防锈油	0.51	0.51	170kg/铁桶
8	清洗剂	0.5	0.25	50kg/塑料桶
9	光亮剂	0.25	0.125	50kg/塑料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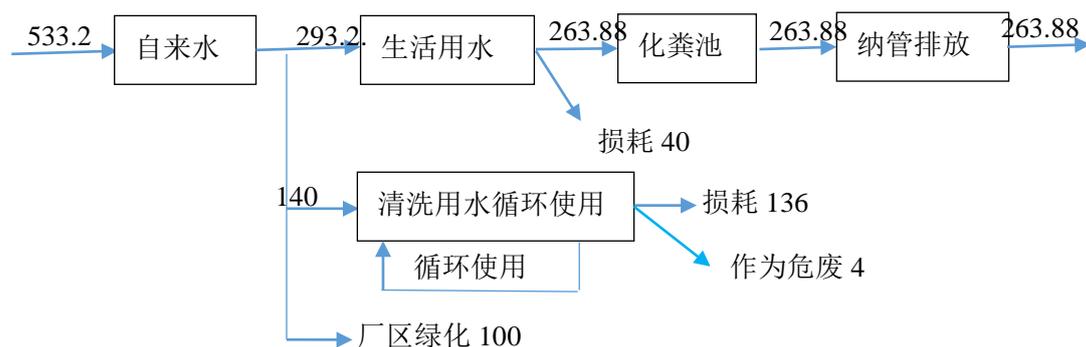
3.4 水源及水平衡

本项目用水由市政供水管网提供，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及清洗废水。

根据企业用水发票(见附件)2024年10-12月共三个月的自来水用量为133.3吨，则算全年用量为533.2吨。

需清洗的滑动轴承研磨清洗水用量为约240t/a，研磨清洗废水经厂区污水预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定期更换，更换后作为危废处置，年产生量约4吨。

本项目水平衡图详见图3.4-1。



单位：t/a

图 3.4-1 水平衡图

3.5 生产工艺

企业此次为先行验收，主要进行滑动轴承的生产，实际生产工艺与环评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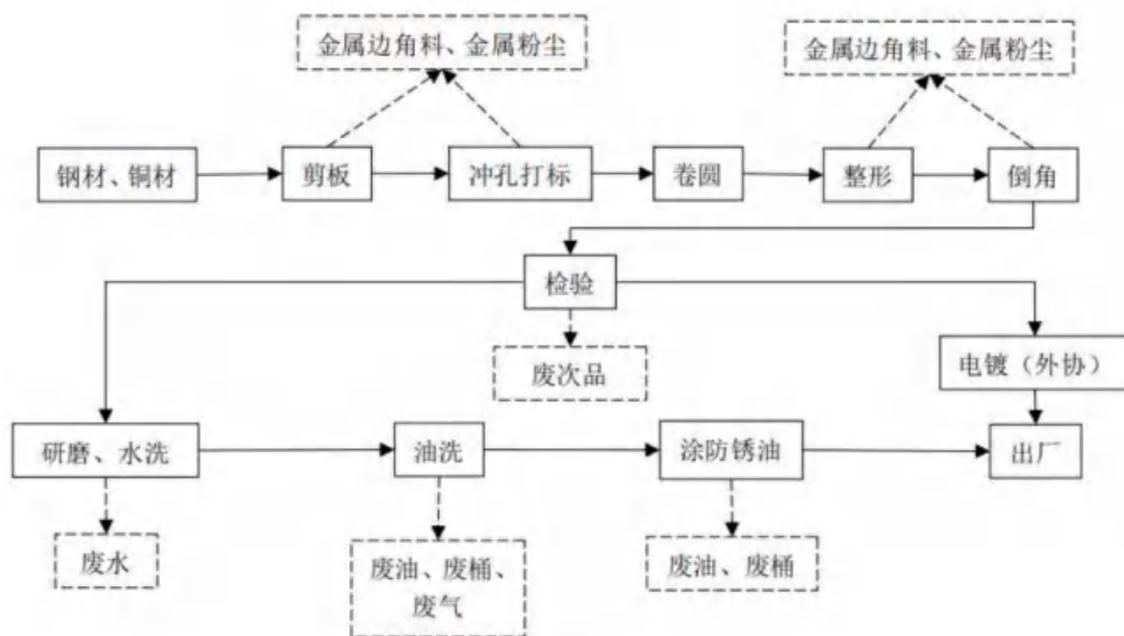


图 3.5-1 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说明：

剪板、冲孔打标、卷圆、整形、倒角：将板材经过剪板后冲孔、打标、卷圆及整形，接着通过自动倒角机把工件的棱角切削成一定斜面。

检验：初加工的轴承经过检验，合格品进行下一步，不合格品重复经过上述步骤直至合格，否则作为边角料处理。

研磨水洗：为提高轴承表面的光滑度，需对其表面进行研磨处理，研磨

为湿法研磨，需加入水及光亮剂。使用自来水（加入清洗剂）进行清洗，清洗水每天进行更换，废水经过厂区内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定期清理浮油、废渣，作为固废处理。

油洗：水洗擦干后在密闭车间内使用煤油进行人工清洗，清洗完成后用抹布擦干。清洗过程不加热，煤油循环使用，每个月更换一次，每次 68kg。油洗设备使用时完全封闭，油洗车间使用时封闭。

涂防锈油：轴承表面涂一层防锈油防止轴承生锈。

3.6 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具体见下表。

表 3.6-1 项目变动情况对照一览表

类别	情况描述	企业现状	是否重大变动
性质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无变化	否
规模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 及以上的	生产能力未增加，此次为先行验收，验收产能为年产滑动轴承、300 万件	否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否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 及以上的。	无变化	否
地点	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无变化	否
生产工艺	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无变化	否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无变化	否
	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无变化	否
	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 及以上的	无变化	否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 及以上的	无变化	否
环境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污染物种类或排	无变化	否

浙江泰合精密部件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滑动轴承、铜套、钢套 350 万件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先行验收监测报告

保护措施	放量增加的（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 及以上的。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无变化	否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 及以上的	无变化	否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无变化	否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无变化	否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无变化	否

经企业自查，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等四个方面均无变动；综上所述，企业无重大变化。

4、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治理设施

4.1.1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纳入管网。

废水治理情况汇总见表 4.1-1，废水处理流程图见图 4.1-1。

表 4.1-1 废水治理情况汇总表

废水类别	废水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规律	治理设施	工艺与设计处置能力	设计指标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员工日常生活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五日生化需氧量	间歇	化粪池	化粪池	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市政管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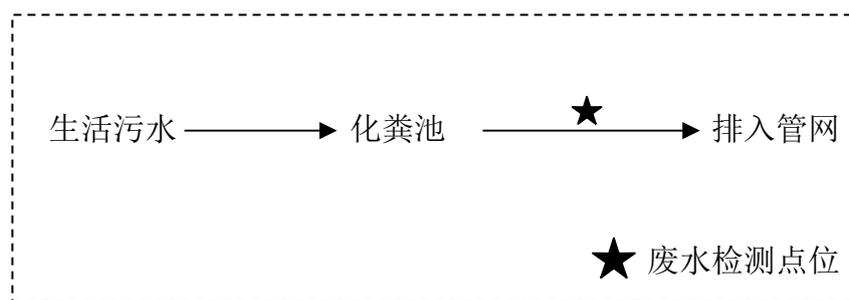


图 4.1-1 废水处理流程图

4.1.2 废气

本项目实施后废气污染源主要为金属粉尘、油洗及涂防锈油产生的废气。

金属粉尘产生于金属机加工工序。机加工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细小的颗粒物，其成分为金属。一方面因为其质量较大，沉降较快；另一方面，部分较细小的颗粒物随着机械的运动而在空气中停留短暂时间后沉降于地面。

油洗在密闭车间内进行，油洗、防锈工序所用的油主要为大分子烃类物质，沸点较高，清洗、防锈过程均常温，因此各类油在使用过程中仅有极少量的分子挥发，废气产生量较小。

4.1.3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各类生产设备设施运行产生的噪声。本项目已将生产设

备布置在室内，选用低噪声型号，采取隔声减振措施；加强设备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防止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4.1.4 固（液）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金属边角料、收集的金属粉尘、废切削液、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防锈油、废煤油、矿物油包装桶、废包装桶（其他）、废含油抹布手套、废水处理浮油、浮渣、污泥及更换循环水、生活垃圾。

经调查本项目危废暂存间位于 1F，面积约为 13 平方米，一般固废仓库位于 2F，面积约为 2.89 平方米。危废仓库照片见图表 4.1-2。



表 4.1-2 危废仓库照片

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见表 4.1-2。

表 4.1-2 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属性	固废代码	环评预估产生量 (t/a)	实际预估产生量 (t/a)	实际处置方式
1	金属边角料	机加工	固态	金属	一般固废	900-001-S17	32.4	27	外售,综合利用
2	金属边角料(沾染矿物油)	机加工	固态	金属、矿物油	危险固废	HW09 900-006-09	3.6	3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3	金属粉尘	机加工	固态	金属、矿物油	危险废物	HW08 900-200-08	0.36	0.3	
4	废切削液	机加工冷却	液态	切削液	危险废物	HW09 900-006-09	0.25	0.25	
5	废润滑油	机加工润滑	液态	矿物油	危险废物	HW08 900-217-08	0.05	0.05	
6	废液压油	液压	液态	矿物油	危险废物	HW08 900-218-08	0.5	0.5	
7	废防锈油	防锈	液态	矿物油	危险废物	HW08 900-216-08	0.05	0.05	
8	废煤油	清洗	液态	矿物油	危险固废	HW08 900-201-08	0.2	0.2	
9	矿物油包装桶	原料包装	固态	矿物油、铁	危险废物	HW08 900-249-08	0.154	0.154	
10	废包装桶(其他)	原料包装	固态	有机物、铁	危险固废	HW49 900-041-49	0.01	0.01	
11	废水理	废水处	固态	矿物油、铁	危险固废	HW08	6	6	

	浮油、浮渣和污泥 及更换循环水	理				900-210-08			
12	废含油抹布/手套	机修和 擦拭	固态	矿物油、布	危险固废	HW49 900-041-49	0.6	0.6	
13	生活垃圾	日常生 活	固态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	3.12	3.12	环卫部门统 一清运

4.2 其他环保设施

4.2.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企业已具备一定的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4.2.2 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及在线监测装置

企业无在线监测要求。

4.2.3 其他设施

企业已按照要求完成排污登记。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6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 万元，占总投资额 2.5%。

具体环保投资明细见表 4.3-1。

表 4.3-1 环保投资费用一览表（单位：万元）

序号	内 容		投资
1	废水治理	化粪池	1
2	废气处理	收集装置、排气筒	10
3	噪声治理	隔震、减振等	1
4	固废暂存	危废仓库、固废处置等	3
5	合计	/	15

本项目“三同时”落实情况见表 4.3-2。

表 4.3-2 “三同时”落实情况一览表

类别	环评要求	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
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由嘉善县大地污水处理工程有限公司东部净水厂处理后排放。	厂区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标后排入污水管网，排放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已落实，企业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纳入污水管网。验收监测期间，废水入网口 pH 值范围、化学需氧量、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类日均值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要求；氨氮、总磷日均值均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间接排放标准要求。
废气	本项目废气产生量极少，不需采取废气处理措施。	本项目废气产生量极少，不需采取废气处理措施。	本项目废气产生量极少，不需采取废气处理措施。
噪声	加强日常管理和维修，	对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	已落实，本项目噪声主要为各

浙江泰合精密部件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滑动轴承、铜套、钢套 350 万件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先行验收监测报告

类别	环评要求	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
	加强润滑保养，减少转动部位的磨擦，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	的减震、隔声、降噪措施，并加强设备的日常维护。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类生产设备设施运行产生的噪声。企业厂界四周昼间噪声监测值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3类标准要求。
固废	按要求设置专门的危废暂存库，危险固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同时报当地环保管理部门备案，落实追踪制度，严防二次污染，杜绝随意交易；一般固废放在一般固废仓库内，最终外卖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清运。	固体废物分类处理、处置，做到“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危险废物须按要求设置暂存场所，并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已落实，本项目危险固废委托浙江归零科技环保有限公司处置；一般固废外卖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5、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我公司于 2024 年 4 月委托杭州忠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浙江泰合精密部件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滑动轴承、钢套、铜套 350 万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其主要结论如下。

5.1.1 环评总结论

浙江泰合精密部件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滑动轴承、铜套、钢套 350 万件生产项目符合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管控的要求；排放污染物符合国家、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和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项目建设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国家和省产业政策等要求。只要建设方在建设及营运过程中坚持“三同时”原则，充分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对策，严格执行各种污染物排放标准，其对当地环境造成的影响不大。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本项目环境影响可行。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浙江泰合精密部件有限公司：

你单位向我局提交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行政审批告知承诺书及《浙江泰合精密部件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滑动轴承、铜套、钢套 350 万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其相关材料收悉并受理，现已审理完结。

一、你单位申报情况：

（一）你单位自愿采取告知承诺方式实施行政审批，已经知晓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告知的全部内容，并能满足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告知的条件，承诺履行生态环境保护的相关义务，接受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监督和管理；

（二）你单位委托杭州忠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报告表》；

（三）你单位承诺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内容、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污染防治措施及污染物排放标准等进行建设及运营。

二、我局意见：

(一) 根据《报告表》分析、结论意见以及你单位作出的承诺，从环境保护角度同意项目建设。

(二) 在项目设计、施工、运行中应按照《报告表》所述内容进行建设及运营，落实环保设施和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三)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在后续监管中发现建设项目不符合告知承诺有关规定的，将依法撤销告知承诺决定。

(四) 在建设中，如果项目的内容、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评文件。

(五) 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保“三同时”制度。你单位应当按照环境信息公开有关规定，主动公开建设项目环境信息，接受社会监督。项目建成后，你单位应当按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有关规定，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

(六) 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有关规定，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单位，应当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在实际排污之前申请或变更排污许可证。

(七) 项目主要环保设施应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设计，落实安全生产相关技术要求，要依法依规开展环保设施安全风险辨识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确保环保设施安全、稳定、有效运行。

三、项目的现场环境保护监督管理由属地生态分队负责。

四、申请人如不服本受理决定，可以自收到本审批意见之日起六十日内到嘉兴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自收到本受理决定之日起六个月内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五、如项目建设和运行依法需要其他行政许可的，申请人应按规定办理其他审批手续后方能开工建设或运行。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
2024 年 5 月 16 日

6、验收执行标准

6.1 污染物排放标准

6.1.1 废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污水入网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入网标准执行浙江省《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地方标准，即 $\text{NH}_3\text{-N} \leq 35\text{mg/L}$ 、总磷 $\leq 8\text{mg/L}$ 。废水接入污水管网，项目纳管废水最终进入嘉善县大地污水处理工程有限公司东部净水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嘉善县大地污水处理工程有限公司东部净水厂尾水排放中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等 4 项主要水污染物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69-2018）中表 1 现有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其余污染物仍按 GB1891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中一级 A 标准执行。

表 6.1-1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单位：mg/L（除 pH 外）

污染物	pH	COD _{Cr}	SS	BOD ₅	NH ₃ -N	TP	LAS	动植物油类
入网标准值	6~9	500	400	300	35	8	20	100

注：*氨氮、总磷入网标准执行浙江省《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地方标准。

表 6.1-2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单位：mg/L（除 pH 外）

污染物	pH	COD _{Cr}	SS	BOD ₅	NH ₃ -N	TP	LAS	动植物油类
一级 A 标准	6~9	40	10	10	2（4）	0.3	0.5	1

6.1.2 废气排放标准

本项目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规定的二类标准，厂区内无组织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具体标准值见下表。具体标准值见表 6.1-3、表 6.1-4。

表 6.1-3 污染物排放标准要求

污染物	排放浓度限值 (mg/m ³)	排放速率限值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³)	
		排气筒(m)	二级	周界外浓度 最高点	
颗粒物	120	15	3.5	周界外浓度 最高点	1.0
非甲烷总烃	120	15	10		4.0

注：排气筒高度除须遵守表列排放速率标准值外，还应高出周围 200m 半径范围的建筑 5m 以上，不能达到该要求的排气筒，应按其高度对应的表列排放速率标准值严格 50% 执行。

表 6.1-4 厂区内挥发性有机物（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

污染物项目	特别排放限值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非甲烷总烃	6	监控点 1 小时平均浓度限值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2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6.1.3 噪声排放标准

本项目位于工业园区，四侧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6.1-5。

表 6.1-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类别	昼间 dB (A)	夜间 dB (A)
3 类	65	55

6.1.4 固体废弃物

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标准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相关要求，本项目采用库房、包装工具（罐、桶、包装袋等）贮存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过程的污染控制，不适用该标准，但其贮存过程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

危险废物的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6.2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环发[2014]197 号）和《关于加强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准入管理的实施意见》（善环[2015]17 号），嘉善县现阶段总量控制指标包括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VOCs）、五类重点重金属（铬、镉、铅、汞、砷）。本项目纳入总量控制的指标为：COD_{Cr}、NH₃-N。化学需氧量、氨氮的总量控制指标为 0.011t/a、0.001t/a。

本项目实施后仅排放生活污水，因此，项目 COD_{Cr}、NH₃-N 无需进行区域替代削减。

7、验收监测内容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7.1.1 废水

废水监测内容及频次见表 7.1-1。

表 7.1-1 废水监测内容及频次

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1	入网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动植物油类、五日生化需氧量	连续 2 天，每天 4 次

7.1.2 废气

7.1.2.1 有组织排放

项目有组织废气产生量极少，不需设置废气处理设施。

7.1.2.2 无组织排放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内容及频次具体见表 7.1-2。

表 7.1-2 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及频次

排放源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生产车间	厂界上下风向 共 4 个监测点位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生产车间	车间外	非甲烷总烃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注：同时测试风向、风速、温度、湿度、大气压等气象参数。

7.1.3 厂界噪声监测

厂界噪声监测内容见表 7.1-3。

表 7.1-3 噪声监测内容及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厂界四周共 4 个监测点位	等效连续 A 声级	监测 2 天，昼间 1 次。

7.1.4 固废

调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的种类、属性、年产生量和处理方式。

7.2 监测点位布置图

本项目验收监测点位布置见图 7.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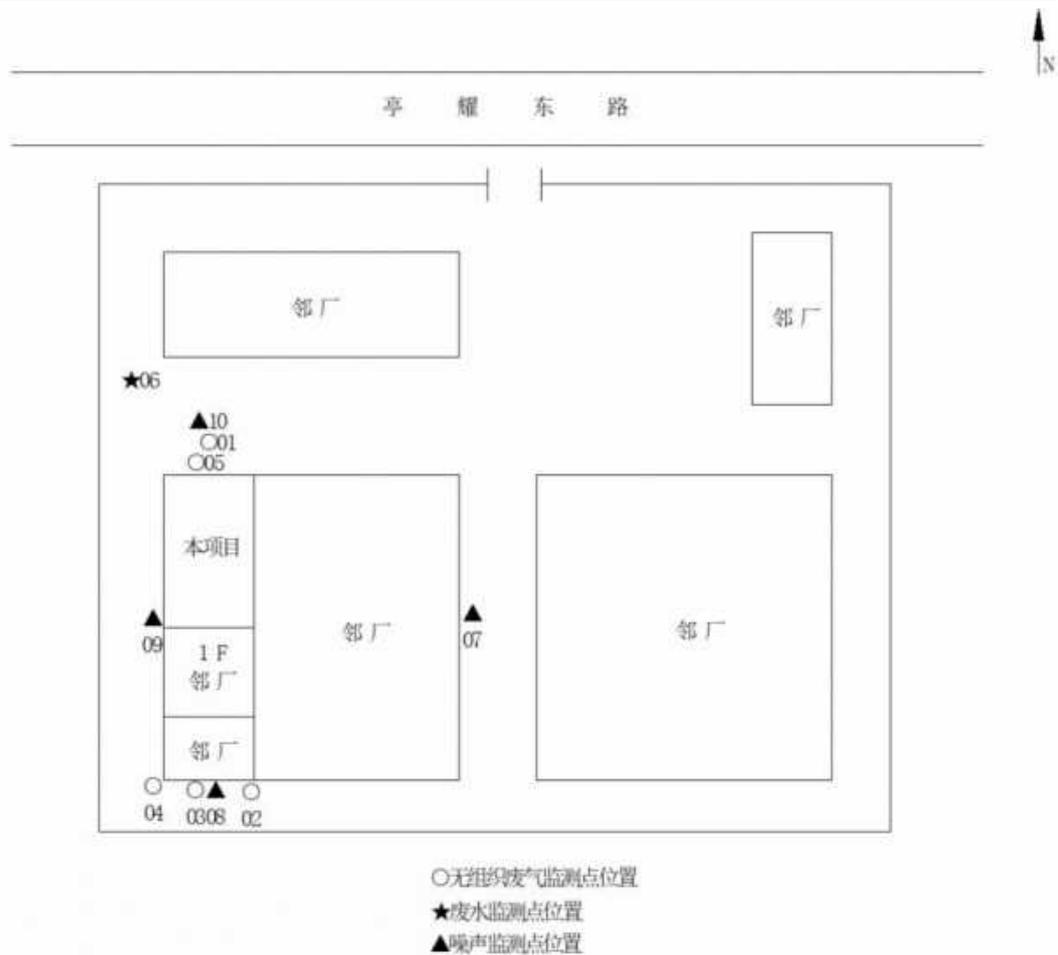


图 7.1-1 验收检测点位布置图

8、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8.1 监测分析方法

表 8.1-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类别	项目名称	分析及依据	检出限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mg/L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6 mg/L
	BOD ₅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 mg/L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0.07mg/m ³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HJ 1263-2022	0.168 mg/m ³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噪声测量值修正》 HJ 706-2014	/

8.2 监测仪器

表 8.2-1 监测仪器一览表

仪器名称	规格型号	监测因子	计量检定情况
酸式滴定管	50ml	化学需氧量	在检定周期内
紫外可见光分光光度计	TU-1810	氨氮	在检定周期内
紫外可见光分光光度计	TU-1810	总磷	在检定周期内
电子天平	BSA224S	悬浮物	在检定周期内
生化培养箱	SPX-250B-Z	五日生化需氧量	在检定周期内
红外分光测油仪	OIL460	动植物油类	在检定周期内
气相色谱仪	GC-1690	非甲烷总烃	在检定周期内
便携式 PH 计	PHBJ-260	pH 值	在检定周期内

浙江泰合精密部件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滑动轴承、铜套、钢套 350 万件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先行验收监测报告

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2062E-2.0	总悬浮颗粒物	在检定周期内
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2062E		在检定周期内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噪声	在检定周期内
声校准器	HS6020		在检定周期内
气袋采样器	/	非甲烷总烃	在检定周期内

8.3 人员资质

嘉兴聚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为专业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具有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证书编号：241112051773》，监测人员全部持证上岗，具有出具数据的合法资格。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在现场监测期间，对废水入网口的水样采取平行样的方式进行质量控制。质量控制结果表明，本次水样的现场采集及实验室分析均满足质量控制要求。废水入网口平行样品测试结果见表 8.4-1、8.4-2。

表 8.4-1 pH 平行样品测试结果表

分析项目	平行样（废水入网口）			
	样品	平行样	绝对偏差	允许偏差
pH 值	8.1	8.1	0 个单位	≤0.1 个单位
分析项目	平行样（废水入网口）			
	样品	平行样	绝对偏差	允许偏差
pH 值	7.7	7.7	0 个单位	≤0.1 个单位

表 8.4-2 平行样品测试结果表（单位：mg/L）

分析项目	平行样（废水入网口）			
	样品	平行样	相对偏差（%）	允许偏差（%）
悬浮物	45	46	2.22	≤10
化学需氧量	356	356	0	≤10
氨氮	28.5	28.8	1.05	≤10
总磷	4.74	4.72	0.42	≤10
动植物油类	1.34	1.32	1.49	≤10
BOD ₅	95.4	95.0	0.42	≤10
分析项目	平行样（废水入网口）			
	样品	平行样	相对偏差（%）	允许偏差（%）

浙江泰合精密部件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滑动轴承、铜套、钢套 350 万件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先行验收监测报告

悬浮物	53	53	0	≤10
化学需氧量	349	349	0	≤10
氨氮	30.6	30.9	0.98	≤10
总磷	4.88	4.90	0.41	≤10
动植物油类	1.12	1.14	1.79	≤10
BOD ₅	112	111	0.89	≤10

8.5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发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若大于 0.5dB 测试数据无效。本次验收噪声测试校准记录如下：

表 8.5-1 噪声测试校准记录

监测日期	测前 (dB)	测后 (dB)	差值 (dB)	是否符合要求
2024.12.06	93.8	93.7	0.1	符合
2024.12.07	93.8	93.8	0	符合

9、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企业正常生产，设施正常运行，因此监测数据可作为该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的依据，见表 9.1-1。

表 9.1-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

产品名称	环评年产量	环评日产量	验收监测期间产量		负荷率 (%)
			2024.12.06	2024.12.07	
滑动轴承	300 万套	9615 套	9427	9335	98.0
					97.1

注：年生产时间 312 天，本次为先行验收，验收产能为年产滑动轴承 300 万套。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9.2.1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9.2.1.1 废水治理设施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废水入网口 pH 值范围、化学需氧量、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类日均值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要求；氨氮、总磷日均值均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间接排放标准要求。

9.2.1.2 废气治理设施

项目有组织废气产生量极少，不需设置废气处理设施。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上下风向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最大值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监测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标准要求。

9.2.1.3 噪声治理设施

验收监测期间，企业厂界四周昼间噪声监测值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 3 类标准要求。

9.2.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9.2.2.1 废水

本项目废水入网口水质监测结果见表 9.2-1。

表 9.2-1 废水水质检测结果（除 pH 值无量纲外，其余单位为 mg/L）

点位	采样日期	采样频次	pH 值	悬浮物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磷	动植物油类	BOD ₅
废水入网口	12 月 06 日	第一次	8.6	41	335	29.3	4.68	1.34	92.6
		第二次	8.3	47	349	28.0	4.82	1.30	88.0
		第三次	8.3	40	320	30.2	4.76	1.32	92.2
		第四次	8.1	45	356	28.5	4.74	1.34	95.4
		日均值(范围)	8.1~8.6	43	340	29.0	4.75	1.32	92.0
	12 月 07 日	第一次	8.5	52	352	31.9	4.94	1.24	107
		第二次	8.1	57	366	29.2	4.98	1.27	112
		第三次	7.8	55	340	31.4	4.84	1.22	107
		第四次	7.7	53	349	30.6	4.88	1.12	112
		日均值(范围)	7.7~8.5	54	352	30.8	4.91	1.21	110
	标准值	/	6~9	400	500	35	8	100	300
	是否达标	/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注：监测数据详见报告：HJ-243633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入网口 pH 值范围、化学需氧量、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类日均值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要求；氨氮、总磷日均值均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间接排放标准要求。

9.2.2.2 废气

1) 有组织排放

项目有组织废气产生量极少，不需设置废气处理设施。

2) 无组织排放

采样气象参数见表 9.2-2。

表 9.2-2 采样气象参数记录表

2024 年 12 月 6 日气象参数测定结果:					
采样频次	风向	风速 (m/s)	气温 (°C)	大气压 (kPa)	天气状况
第一频次	北	1.7	10.7	102.4	多云
第二频次	北	1.9	11.4	102.4	多云
第三频次	北	2.0	11.8	102.2	多云
2024 年 12 月 7 日气象参数测定结果:					
采样频次	风向	风速 (m/s)	气温 (°C)	大气压 (kPa)	天气状况
第一频次	北	2.0	10.3	102.7	多云
第二频次	北	2.3	12.7	102.6	多云
第三频次	北	2.1	12.9	102.6	多云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见表 9.2-3, 厂区内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见表 9.2-4。

表 9.2-3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 mg/m³)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第一频次	第二频次	第三频次	最大值	达标情况
2024. 12.06	非甲烷 总烃	厂界上风向 ○01	0.78	0.77	0.82	0.82	达标
		厂界下风向 ○02	0.88	0.82	0.90	0.90	达标
		厂界下风向 ○03	0.88	0.88	1.21	1.21	达标
		厂界下风向 ○04	0.88	0.84	1.05	1.05	达标
	总悬浮 颗粒物	厂界上风向 ○01	<0.168	<0.168	0.282	0.282	达标
		厂界下风向 ○02	<0.168	0.221	<0.168	0.221	达标
		厂界下风向 ○03	<0.168	<0.168	<0.168	<0.168	达标
		厂界下风向 ○04	<0.168	0.282	<0.168	0.282	达标

浙江泰合精密部件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滑动轴承、铜套、钢套 350 万件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先行验收监测报告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第一频次	第二频次	第三频次	最大值	达标情况
2024. 12.07	非甲烷 总烃	厂界上风向 ○01	0.78	1.08	0.75	1.08	达标
		厂界下风向 ○02	0.80	1.43	1.04	1.43	达标
		厂界下风向 ○03	0.82	0.84	0.86	0.86	达标
		厂界下风向 ○04	0.85	0.74	0.71	0.85	达标
	总悬浮 颗粒物	厂界上风向 ○01	0.189	<0.168	<0.168	0.189	达标
		厂界下风向 ○02	0.331	0.275	<0.168	0.331	达标
		厂界下风向 ○03	<0.168	0.300	<0.168	0.300	达标
		厂界下风向 ○04	0.207	0.219	<0.168	0.219	达标

备注：监测数据详见报告：HJ-243633

表 9.2-4 厂区内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单位：mg/m³）

监测日期	监测频次	监测因子	监测结果	是否达标
2024.12.06	1	非甲烷总烃	0.85	达标
	2	非甲烷总烃	0.86	达标
	3	非甲烷总烃	0.95	达标
2024.12.07	1	非甲烷总烃	0.92	达标
	2	非甲烷总烃	0.78	达标
	3	非甲烷总烃	0.81	达标

备注：监测数据详见报告：HJ-243633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四周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浓度最大值均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标准要求。

厂区内无组织监控点的非甲烷总烃浓度最大值均达到《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无组织排放标准要求。

9.2.2.3 噪声

表 9.2-5 噪声监测结果

测点 编号	厂区监测点		声级 Leq (dB (A))			
			12月06日	12月07日	执行 标准	达标 情况
1#	厂界东	昼间	62	62	65	达标

浙江泰合精密部件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滑动轴承、铜套、钢套 350 万件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先行验收监测报告

2#	厂界南	昼间	63	63	65	达标
3#	厂界西	昼间	63	63	65	达标
4#	厂界北	昼间	63	63	65	达标

验收监测期间，企业厂界四周昼间噪声监测值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 3 类标准要求。

9.2.2.4 固（液）体废物

经现场调查，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为金属边角料和生活垃圾，金属边角料外卖综合利用；危险废物金属边角料（沾染矿物油）、金属粉尘、废切削液、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防锈油、废煤油、矿物油包装桶、废包装桶（其他）、废水处理浮油、浮渣和污泥及更换循环水、废含油抹布/手套委托浙江归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安全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一般固废的贮存和处置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标准要求；危险废物在厂区内暂存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标准要求。

9.2.2.5 污染物总量核算

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主要为化学需氧量、氨氮。

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厂内化粪池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企业本项目年用水量约 533.2t，污水产生量按水平衡图计，由图 3.4-1 可见，本项目废水年产生量约为 263.88t。未超过环评中核算废水排放量。具体总量控制核算见表 9.2-6。

表 9.2-6 项目废水污染物总量核算对比情况（单位：t/a）

总量控制项目	环评批复量	计算过程	实际排放量（折合满负荷）	是否满足总量控制要求
COD _{Cr}	0.011	263.88t×40mg/L	0.010	满足
NH ₃ -N	0.001	263.88t×4mg/L	0.001	满足

综上所述，本项目实际排放量均能满足环评及批复中的总量控制要求。

10、验收监测结论

10.1 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浙江泰合精密部件有限公司生产正常，设施运行稳定，满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

10.2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入网口 pH 值范围、化学需氧量、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类日均值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要求；氨氮、总磷日均值均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间接排放标准要求。

10.3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四周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浓度均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标准要求。

厂区内无组织监控点的非甲烷总烃浓度均达到《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无组织排放标准要求。

10.4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企业厂界四周昼间噪声监测值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 3 类标准要求。

10.5 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一金属边角料和生活垃圾。

本项目危险废物中金属边角料（沾染矿物油）、金属粉尘、废切削液、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防锈油、废煤油、矿物油包装桶、废包装桶（其他）、废水处理浮油、浮渣和污泥及更换循环水、废含油抹布/手套委托浙江归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安全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本项目一般固废的贮存和处置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的标准要求；危险废物在厂区内暂存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标准要求。

10.6 总量控制

本项目化学需氧量、氨氮的实际年排放量分别为 0.010t/a、0.001t/a，符合

环评及审查意见总量控制指标（化学需氧量 0.011t/a、氨氮 0.001t/a）排放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实际排放量均能满足环评中的总量控制要求。

10.7 结论

该项目主要设施运行正常，根据对该项目的验收监测和调查结果可得，该项目在验收监测期间废水、废气、噪声排放及固废暂存处置均达到验收执行标准。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的有关要求，基本落实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嘉环（善）建〔2024〕67 号的审批意见中提及的措施，因此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条件，可通过环保“三同时”先行竣工验收。

由于目前企业部分设备尚未建设完成，因此本次验收为（先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10.8 建议

1、定期开展外排污染物的自检监测工作，及时发现问题，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外排污染物达标排放。

浙江泰合精密部件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滑动轴承、铜套、钢套 350 万件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先行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浙江泰合精密部件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浙江泰合精密部件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滑动轴承、铜套、钢套 350 万件生产项目				项目代码	2307-330421-07-02-790994			建设地点	干窑镇亭耀东路 69 号 1 号楼 1 层西侧、2 层西侧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三十一、通用设备制造业 69 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 345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经度：120°54'16.351" 纬度：30°53'49.866"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滑动轴承、铜套、钢套 350 万件生产项目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滑动轴承 300 万件生产项目			环评单位	杭州忠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嘉善分局				审批文号	嘉环（善）建（2024）67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4.05				竣工日期	2024.07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4.07.02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30421MACLLT3G1J001Z		
	验收单位	浙江泰合精密部件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嘉兴聚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6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0			所占比例（%）	3.33		
	实际总投资（万元）	6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5			所占比例（%）	2.5		
	废水治理（万元）	1	废气治理（万元）	10	噪声治理（万元）	1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3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496h			
运营单位	浙江泰合精密部件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30421MACLLT3G1J			验收时间	2024 年 12 月 6-7 日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0.010	0.011	—	0.010	0.011	—	—
	氨氮	—	—	—	—	—	0.001	0.001	—	0.001	0.001	—	—
	动植物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VOCs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嘉环（善）建〔2024〕67号

关于浙江泰合精密部件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滑 动轴承、铜套、钢套 350 万件生产项目环境影 响报告表的告知承诺决定

浙江泰合精密部件有限公司：

你单位向我局提交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行政审批告知承诺书及《浙江泰合精密部件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滑动轴承、铜套、钢套350万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其相关材料收悉并受理，现已审理完结。

一、你单位申报情况：

（一）你单位自愿采取告知承诺方式实施行政审批，已经知晓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告知的全部内容，并能满足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告知的条件，承诺履行生态环境保护的相关义务，接受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监督和管理；

（二）你单位委托杭州忠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报告表》；

（三）你单位承诺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内容、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污染防治措施及污染物排放标准等进行建设



及运营。

二、我局意见：

(一) 根据《报告表》分析、结论意见以及你单位作出的承诺，从环境保护角度同意项目建设。

(二) 在项目设计、施工、运行中应按照《报告表》所述内容进行建设及运营，落实环保设施和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三)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在后续监管中发现建设项目不符合告知承诺有关规定的，将依法撤销告知承诺决定。

(四) 在建设中，如果项目的内容、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评文件。

(五) 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保“三同时”制度。你单位应当按照环境信息公开有关规定，主动公开建设项目环境信息，接受社会监督。项目建成后，你单位应当按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有关规定，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

(六) 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有关规定，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单位，应当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在实际排污之前申请或变更排污许可证。

(七) 项目主要环保设施应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设计，落实安全生产相关技术要求，要依法依规开展环保设施安全风险辨识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确保环保设施安全、稳定、有效运行。

三、项目的现场环境保护监督管理由属地生态分队负责。

四、申请人如不服本受理决定，可以自收到本审批意见之



日起六十日内到嘉兴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自收到本审理决定之日起六个月内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五、如项目建设和运行依法需要其他行政许可的，申请人应按规定办理其他审批手续后方可开工建设或运行。



抄送：县经信局、县应急管理局、干窑镇政府、杭州忠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4年5月16日印发

浙江泰合精密部件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滑动轴承、铜套、钢套 350 万件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先行验收监测报告

附件 2



电子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号码: 24332000000409486931
开票日期: 2024年11月11日

购买方信息	名称: 浙江泰合精密部件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330421MACLLT3G1J		销售方信息	名称: 浙江派沃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330400MA2BC4Y46F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水冰雪*自来水费		立方米	33.42	2.7981651376147	93.46	9%	8.41
	*水冰雪*污水费		立方米	33.42	2.2018348623853	73.54	9%	6.62
合 计						¥167.00		¥15.03
价税合计 (大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壹佰捌拾贰圆零叁分		(小写) ¥182.03				
备注	销方开户银行: 浙江嘉善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干窑支行; 银行账号: 201000230420776; 2024年10月							

开票人: 陶利英



电子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号码: 24332000000465448685
开票日期: 2024年12月13日

共1页 第1页

购买方信息	名称: 浙江泰合精密部件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330421MACLLT3G1J		销售方信息	名称: 浙江派沃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330400MA2BC4Y46F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水冰雪*自来水费		立方米	50.42	2.7981651376147	141.03	9%	12.69
	*水冰雪*污水费		立方米	50.42	2.2018348623853	110.97	9%	9.99
合 计						¥252.00		¥22.68
价税合计 (大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贰佰柒拾肆圆陆角捌分		(小写) ¥274.68				
备注	销方开户银行: 浙江嘉善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干窑支行; 银行账号: 201000230420776;							

开票人: 陶利英

浙江泰合精密部件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滑动轴承、铜套、钢套 350 万件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先行验收监测报告



电子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号码: 25332000000011728610
开票日期: 2025年01月08日

共1页 第1页

购买方信息	名称: 浙江泰合精密部件有限公司		销售方信息		名称: 浙江派沃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330421MACLLT3G1J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330400MA2BC4Y46F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水冰雪*自来水费			立方米	49.52	2.7981651376147	138.51	9%	12.47
*水冰雪*污水费			立方米	49.52	2.2018348623853	108.99	9%	9.81
合 计						¥247.50		¥22.28
价税合计 (大写)			⊗ 贰佰陆拾玖圆柒角捌分		(小写) ¥269.78			
备注	2024年12月							

开票人: 陶利英

附件 3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330421MACLLT3G1J001Z

排污单位名称：浙江泰合精密部件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嘉善县干窑镇亨耀东路69号1号楼1层 西侧、2层西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21MACLLT3G1J	
登记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 <input type="checkbox"/> 变更	
登记日期：2024年07月02日	
有效期：2024年07月02日至2029年07月0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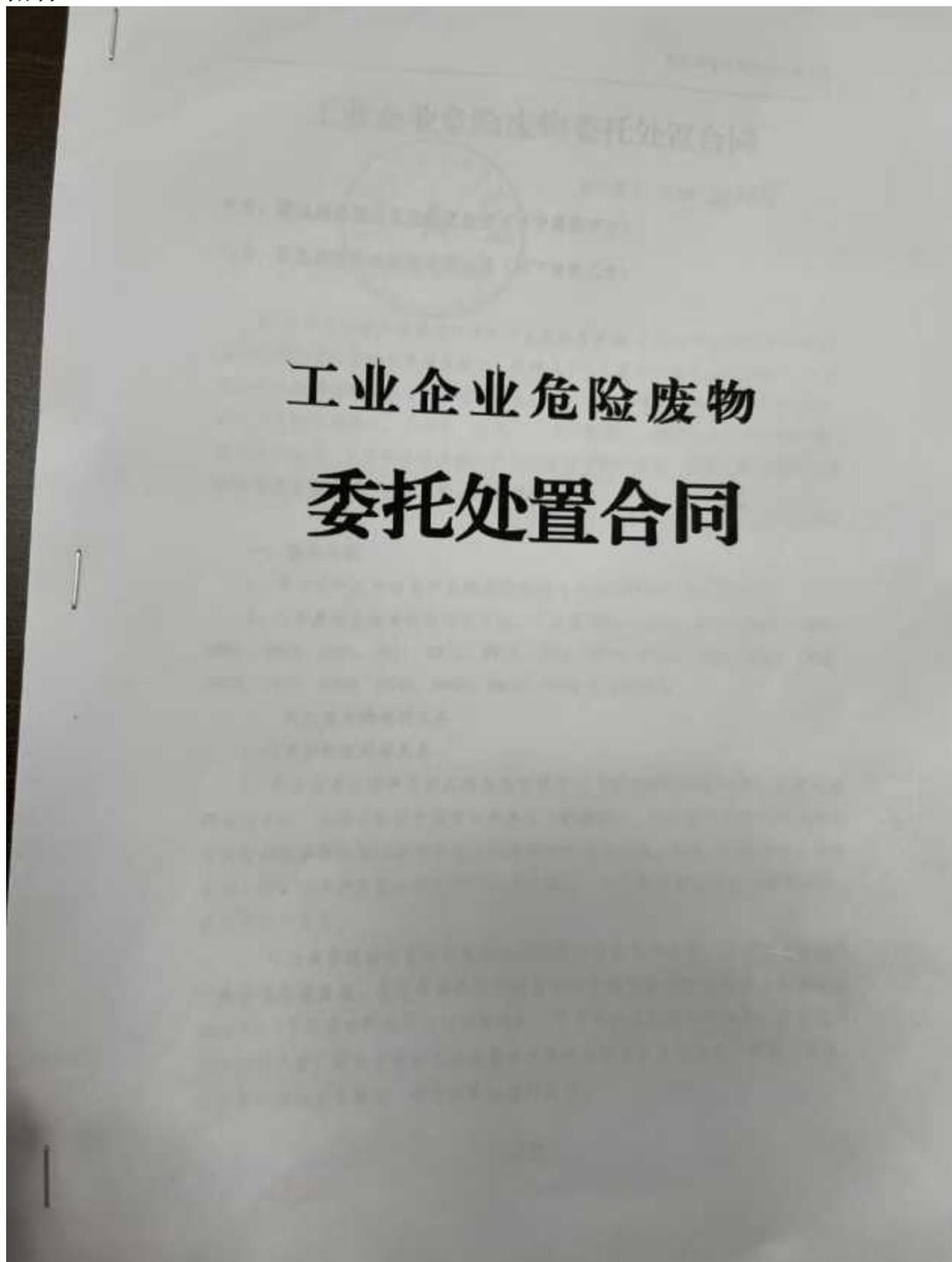
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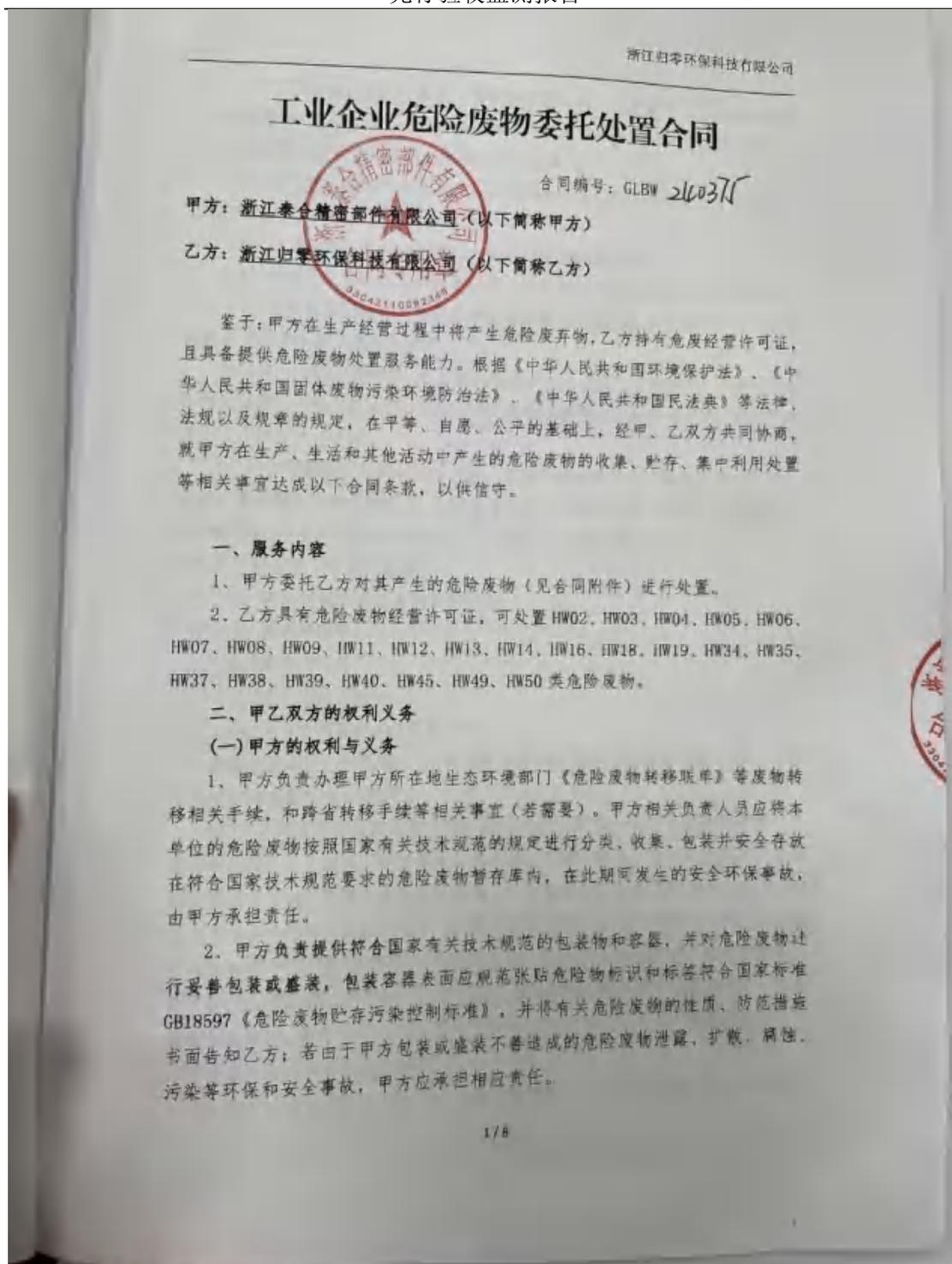
- (一) 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二) 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 (三) 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 (四) 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五) 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六) 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附件 4





浙江泰合精密部件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滑动轴承、铜套、钢套 350 万件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先行验收监测报告

浙江归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 甲方安排指定人员负责危险废物的交接工作, 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 在政府指定的危险废物监管系统中办理电子联单转移手续; 甲方保证提供给乙方的危险废物不出现下列异常情况:

- (1) 危险废物品种未列入本合同, 或废物中存在未如实告知乙方的危险化学成分;
- (2) 危险废物标签不符合规范、包装破损或者密封不严;
- (3) 两类及以上危险废物混合包装, 或两类以上废物混装入同一容器内;
- (4) 采用包装不适宜于危险废物特性或其他违反国家危险废物包装、运输标准及通用技术条件的异常情况。

如出现以上任一情形的, 乙方有权拒绝接收且无需承担任何责任及费用, 若入场后发现上述情形的, 乙方需与甲方协商超额处置费用或退货事宜, 退货产生的运输费用由甲方承担。

4. 甲方的危险废物需为常规废物, 常规废物的标准为: 总氟含量 $\leq 0.2\%$ 、总氯含量 $\leq 3\%$ 、总硫含量 $\leq 3\%$ 、总磷含量 $\leq 0.5\%$ 、总溴含量 $\leq 0.5\%$ 、可溶性盐 $\leq 2\%$ 、砷含量 $\leq 10\text{ppm}$ 、汞含量 $\leq 2\text{ppm}$ 、镉 $\leq 2\text{ppm}$ 、其他重金属 $\leq 10\text{ppm}$ 、闪点 $\geq 60^\circ\text{C}$ 。甲方的危险废物不得有下列情况:

- (1) 物料各指标超过常规废物标准;
- (2) 具有反应性;
- (3) 实验室废物
- (4) 废弃危险化学品;
- (5) 说不清来源的历史沉积废料。

如出现以上任一情形的, 乙方需与甲方协商超额处置费用或退货事宜, 退货产生的运输费用由甲方承担。

5. 甲方负责提供危险废物名称、危险成分、危险特性、应急防护措施、产废工艺、环评报告固废一览表重点危废名称、代码、数量、性状及原材料一览表和主要工艺流程及产废节点说明等资料, 作为危废处置及报备的依据。甲方应保证其实际交付的危险废物的种类、组成、形态等符合本合同约定的指标, 若因甲方未如实告知, 导致乙方在运输和处置过程中引起损失和事故的, 甲方应承担全部责任。乙方在实际处置过程中发现甲方危险废物指标与提供的资料不符, 甲方承担相应责任。若甲方产生新的废物或废物性状发生较大变化, 甲方应及时通报乙方并重新提供资料供乙方确认。

6. 因甲方物料夹带未告知乙方的物料或物料与乙方收到资料不一致的情况,

浙江归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有权进行退货处置，甲方在收到乙方退货通知 2 个工作日内安排退货，如果超时未退，乙方将收取 20 元/天/平米的仓库暂存费。

7、甲方应积极配合危险废物的运输、处置等工作，并指定专人负责废物清运、装卸、核实废物种类、废物包装、废物计量等方面的现场协调及接管废物的移交工作，在甲方厂区内提供进出场区的方便，并提供必要的叉车及人工装卸，费用由甲方负责。甲方的危险废物需要清运时，应提前 15 日通知乙方，并与乙方确定清运的具体日期。若由甲方原因造成货物无法正常拉运的情况，由此造成的责任，由甲方负责，甲方应遵守合同约定的装运时间，如发生变动，双方可以另行协商。

8、合同期内，为最大限度避免因产废环节及危险成分不明确带来的收运及处置风险，甲方有义务配合乙方对其产废产生环节进行调研考察。

9、甲方应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向乙方支付委托处置费用。

(二)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负责办理乙方所在地生态环境部门《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及危险废物处理的相关手续。

2、乙方需向甲方提供有效的、与甲方危险废物相关的废物处置资质证明，乙方确保具备合规的废物储存及处置设施。

3、乙方需每年主动向甲方征询危险废物的清运需求，收到甲方清运需求后，乙方根据甲方所在区域的车运需求统一安排清运计划，甲方应积极配合。

4、乙方确保在接收甲方废物后不产生对环境的二次污染，危废处置符合国家相关技术要求。

5、乙方在处置甲方废物时，需接受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监督和指导，并接受甲方的监督。

6、乙方有权对甲方的危险废物进行初验，对于包装或盛装不完善有可能导致安全、环保事故发生的，有权要求甲方予以重新包装、处理；对于甲方重新包装、处理，仍达不到危险废物包装标准的，乙方有权拒绝接收或采取相应的措施以避免损失的发生，所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7、乙方应对交接的危险废物进行核实，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在政府指定的危险废物监管系统中确认电子联单转移。

8、乙方或运输人员进入甲方厂区范围内，应当遵守甲方厂区的相关管理规定，保证运输车辆整洁进入厂区，并且根据双方商定的运输时间、线路和运量清运甲方储存的危险废物，并采取相应的安全防范措施，确保运输安全。

浙江归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危险废物运输过程中，非乙方原因发生安全或环保事故，乙方不承担责任。

10、乙方对甲方交付的危险废物的种类、组成等内容有权进行检验，必要时，可以委托具有危险废物鉴定资质的机构进行鉴定。

11、乙方有权按月向甲方提出对账要求，甲方应配合乙方对账人员核对账目，核对无误后，经由甲方指定的对账人员予以确认。

三、责任承担

1、在危险废物转移至乙方厂区之前，若发生意外或者事故，由过错方承担责任。

2、在危险废物转移至乙方厂区之后，若发生意外或者事故，由乙方承担责任，甲方有过错的，承担相应的过错责任。

四、危险废物运输

1、危险废物的运输工作由乙方委托，甲方需处置危废时需提前告知乙方，乙方接到需求后委托运输单位运输，甲方承诺按照乙方指派时间配合运输，若因甲方原因临时取消或调整运输时间的，由甲方承担运输车辆的空车费用。

2、危险废物运输过程中若发生意外或者事故，风险由运输方承担。

3、危险废物运输过程中装车由甲方负责，卸车由乙方负责。

五、危废的计重及质量标准

1、危险废物的重量（含包装）：以乙方实际过磅之重量为准。若甲方对乙方过磅重量存有异议，应当出具相关证据，双方协商解决。

2、甲方应根据危险废物的重量如实填写转移联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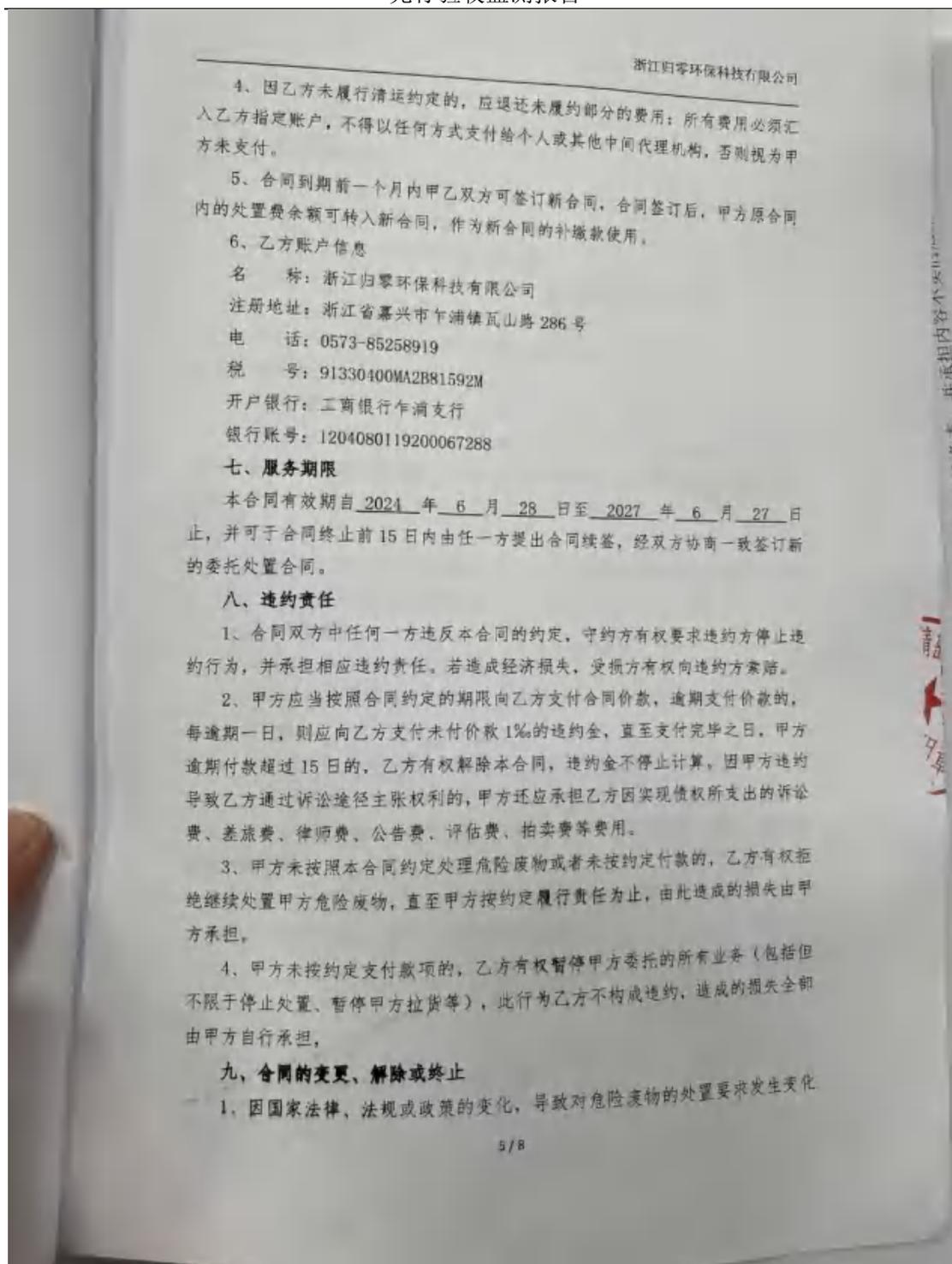
3、危险废物必须按转移联单中内容标准要求交接。

六、处置费用和结算方式

1、双方同意在甲方收到发票后 15 日内按照以下方式计算并支付处置费用：预付款 5000 元，处置费详见《危险废物清单1》，运输费用 6.8 米车型按 1000 元/车次，9.6 米车型按 1500 元/车次，13 米车型按 2000 元/车次。

2、甲方委托乙方进行危险废物线上监管系统的操作，包括年度管理计划申报、产生台账填报、转移联单填报，服务期限为 3 年，服务费用共计 2000 元，服务费用从预付款中一次性全额扣除。

3、每次转运具体结算方式为：乙方向甲方出具对账单，甲方在 5 日内对账确认，乙方扣除相应费用，视为对账结算完成，合同期限内预付金额不足的甲方应重新办理新卡，原卡内余额自动转入新卡。



浙江归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时，双方应根据新的要求对合同进行变更、解除或终止。

2、合同一方当事人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义务，另一方当事人可以变更或解除合同。

3、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合同一方当事人可以变更、解除或终止合同：

(1)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3) 乙方或甲方因合并、分立、解散、破产等致使合同不能履行；

(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4、甲、乙双方按照本合同第八条第3款之规定主张解除合同的，应当提前30日书面通知对方。

十、保密条款

在合同协商和履行期间，双方对所获得的对方资料、信息数据等文件均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在协商、合同期内或合同履行完毕以后以任何方式泄露或用于与本合同无关的其他任何事项。

十一、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若双方未达成一致，由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二、其他条款

1、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2、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

3、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的修订、补充须经双方协商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除非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否则对本合同的任何改动、修订、增加或删除均属无效。

5、本合同未尽事宜，可以由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书面的补充协议，如果补充协议内容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浙江泰合精密部件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滑动轴承、铜套、钢套 350 万件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先行验收监测报告

浙江归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清单 1

序号	危废代码	危废名称	形态	包装形式	年申报总量 (吨)	含税处置费 (元/KG)
1	900-006-09	金属边角料(沾染矿物油)	固态	托盘	1.8	4
2	900-200-08	金属粉尘	固态	托盘	0.36	4
3	900-006-09	废切削液	液态	托盘	0.25	4
4	900-217-08	废润滑油	液态	托盘	0.05	4
5	900-218-08	废液压油	液态	托盘	0.5	4
6	900-216-08	废防锈油	液态	托盘	0.05	4
7	900-201-08	废煤油	液态	托盘	0.2	4
8	900-249-08	矿物油包装桶	固态	托盘	0.154	4
9	900-041-49	废包装桶(其他)	固态	托盘	0.01	4
10	900-210-08	废水处理浮油、浮渣及 更换循环水	液态	托盘	5	4
11	900-041-49	废含油抹布/手套	固态	布袋	0.6	4
	以下空白					

浙江泰合精密部件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滑动轴承、铜套、钢套 350 万件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先行验收监测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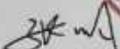
浙江归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甲方(盖章): 浙江泰合精密部件有限公司 (产废单位)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盖章)

经营地址: 嘉善县干窑镇干窑市路69号1号楼1层西侧、2层西侧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3666793257

日期: 2024年6月28日

乙方(盖章): 浙江归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危废接收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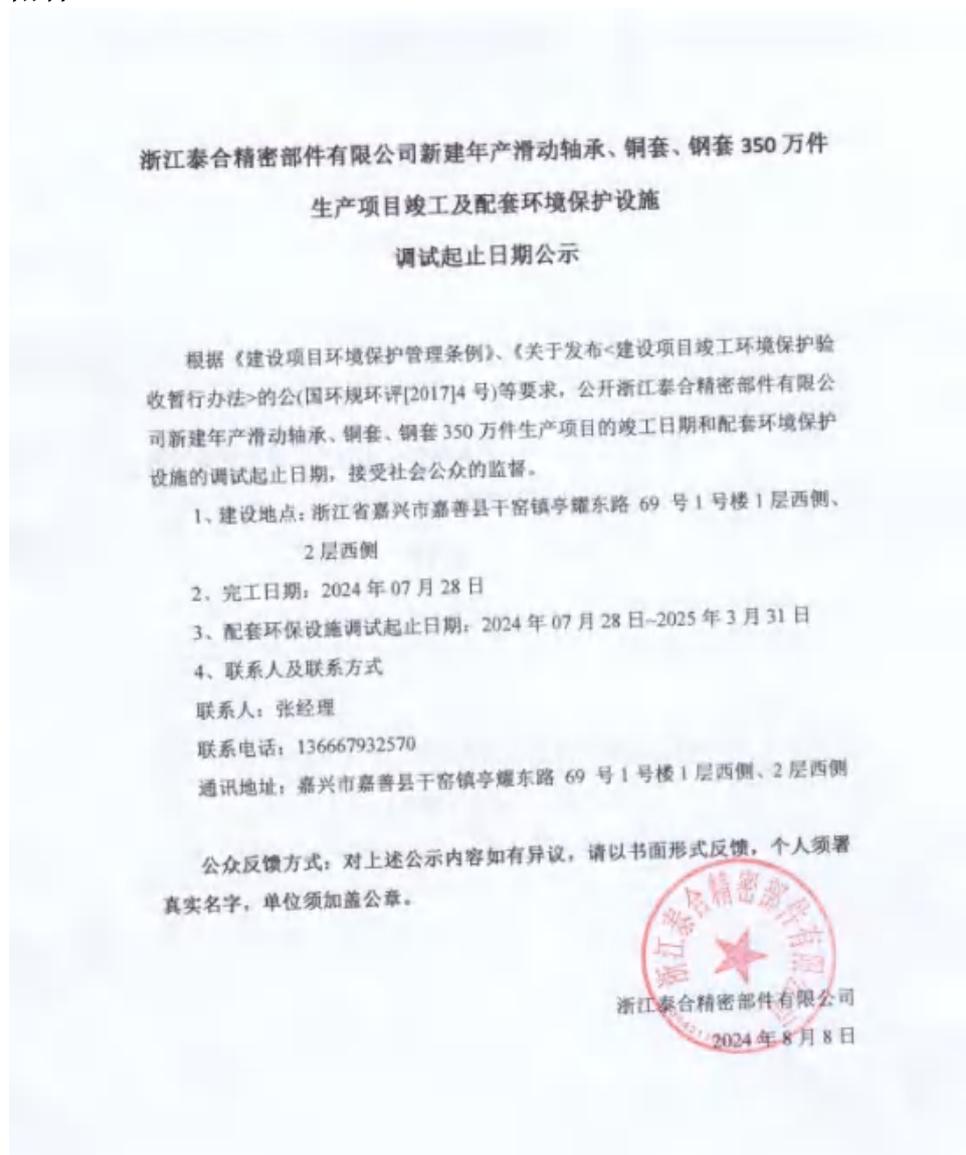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盖章)

经营地址: 嘉兴港区新材料园区瓦山路286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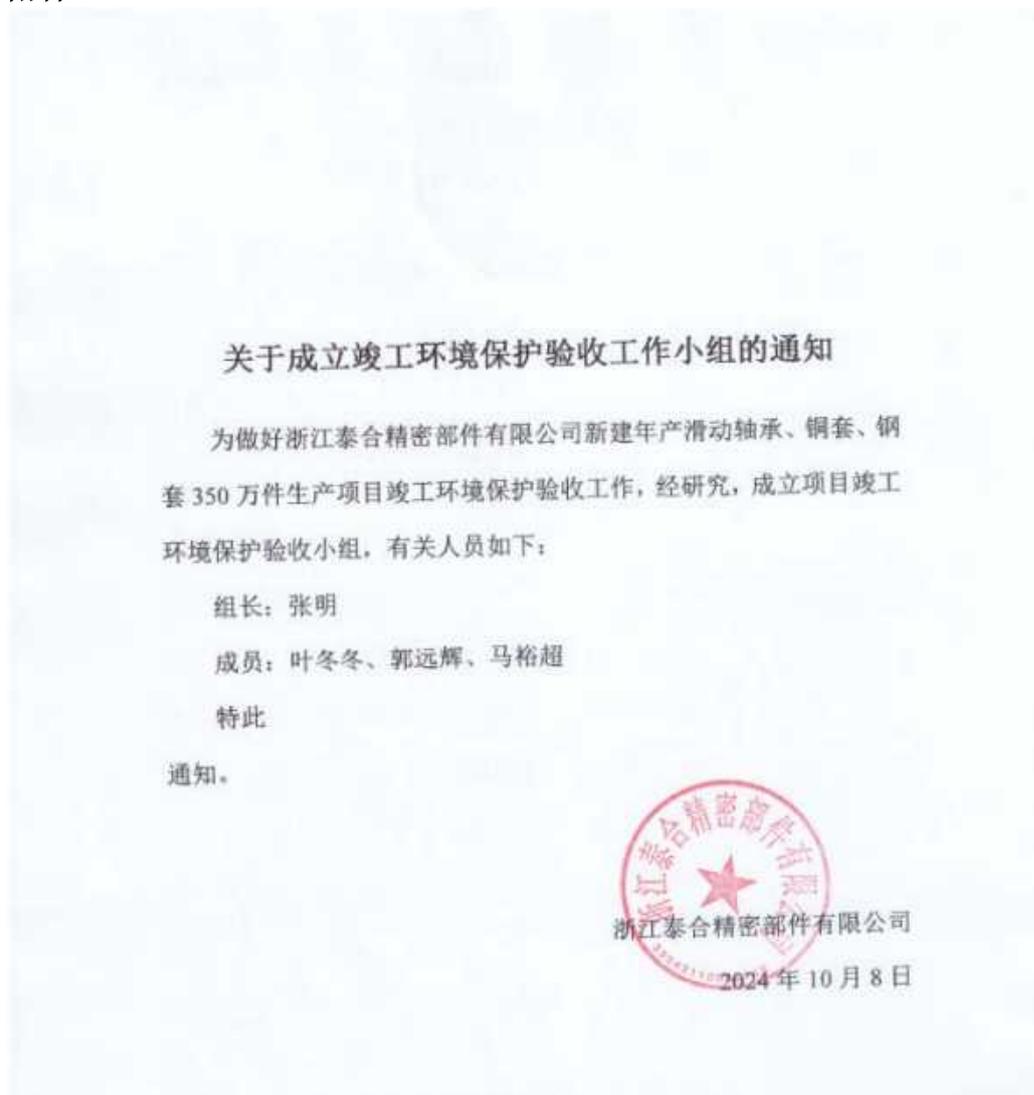
联系电话: 19818374092

日期: 2024年6月28日

附件 5



附件 6



附件 7



报告编号: HJ-243633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Test Report

项目名称: 浙江泰合精密部件有限公司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 嘉善诚溢环保咨询服务部

嘉兴聚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Jiaxing Juli Detection Technology Service Co.,Ltd



声 明

- 一、本报告无“嘉兴聚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或公章无效。
- 二、本报告未加盖骑缝章无效。
- 三、本报告有涂改、增删无效。
- 四、本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签字无效。
- 五、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经同意复制本报告，复印报告未重新加盖“嘉兴聚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或公章无效。
- 六、非本公司采样的送样委托检测结果仅对来样负责，不适用于测试样品以外的相同批次，相同规格或相同品牌的产品。
- 七、样品为送检时，样品来源信息由客户提供，本公司不负责其真实性。
- 八、由此检测所发出的任何报告，本公司严格为客户保密。
- 九、对检测结果有异议者，请于收到报告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公司提出，逾期将自动视为承认本检测报告。

通讯资料

联系地址：嘉兴市嘉善县惠民街道嘉善信息科技城 8 幢

邮政编码：314112

联系电话：0573-84990000

传 真：0573-84990001

网 址：<http://www.zjjlkj.com>

浙江泰合精密部件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滑动轴承、铜套、钢套 350 万件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先行验收监测报告



嘉兴聚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Jiaxing Jiali Detection Technology Service Co., Ltd.

报告编号 HJ-243633

表 1、检测信息概况：

委托单位	嘉善诚溢环保咨询服务部		
委托单位地址	/		
受检单位	浙江泰合精密部件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地址	嘉善县干窑镇亨耀东路 69 号 1 号楼 1 层西侧、2 层西侧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样品类别	废气、废水、噪声
委托日期	2024 年 12 月 6 日	接收日期	2024 年 12 月 6 日
采样方	嘉兴聚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采样地点	受检单位所在地		
采样日期	2024 年 12 月 6 日~7 日	检测日期	2024 年 12 月 6 日~12 月 12 日
检测地点	pH 值、噪声：受检单位所在地；其他项目：本公司实验室		
总体工况	监测期间主要设备正常开启；废气、废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纳入管网		

表 2、检测方法及技术说明：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依据	
		检测类别	检测方法
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BOD ₅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浙江泰合精密部件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滑动轴承、铜套、钢套 350 万件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先行验收监测报告



嘉兴聚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Jiexing Juli Detection Technology Service Co., Ltd

报告编号 HJ-243633

表 3-1、2024 年 12 月 6 日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单位：mg/m³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第一频次	第二频次	第三频次	最大值
非甲烷总烃	厂界上风向○01	0.78	0.77	0.82	0.82
	厂界下风向○02	0.88	0.82	0.90	0.90
	厂界下风向○03	0.88	0.88	1.21	1.21
	厂界下风向○04	0.88	0.84	1.05	1.05
总悬浮颗粒物	厂界上风向○01	<0.168	<0.168	0.282	0.282
	厂界下风向○02	<0.168	0.221	<0.168	0.221
	厂界下风向○03	<0.168	<0.168	<0.168	<0.168
	厂界下风向○04	<0.168	0.282	<0.168	0.282

表 3-2、2024 年 12 月 6 日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单位：mg/m³

检测点位	采样频次	非甲烷总烃	1 小时平均值
车间通风口○05	第一频次	0.90	0.85
车间通风口○05		0.80	
车间通风口○05		0.85	
车间通风口○05	第二频次	0.90	0.86
车间通风口○05		0.82	
车间通风口○05		0.85	
车间通风口○05	第三频次	1.20	0.95
车间通风口○05		0.84	
车间通风口○05		0.80	

浙江泰合精密部件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滑动轴承、铜套、钢套 350 万件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先行验收监测报告



嘉兴聚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Jiaying Jiali Detection Technology Service Co., Ltd

报告编号 HJ-243633

表 3-3、2024 年 12 月 7 日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单位：mg/m³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第一频次	第二频次	第三频次	最大值
非甲烷总烃	厂界上风向○01	0.78	1.08	0.75	1.08
	厂界下风向○02	0.80	1.43	1.04	1.43
	厂界下风向○03	0.82	0.84	0.86	0.86
	厂界下风向○04	0.85	0.74	0.71	0.85
总悬浮颗粒物	厂界上风向○01	0.189	<0.168	<0.168	0.189
	厂界下风向○02	0.331	0.275	<0.168	0.331
	厂界下风向○03	<0.168	0.300	<0.168	0.300
	厂界下风向○04	0.207	0.219	<0.168	0.219

表 3-4、2024 年 12 月 7 日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单位：mg/m³

检测点位	采样频次	非甲烷总烃	1 小时平均值
车间通风口○05	第一频次	1.02	0.92
车间通风口○05		0.95	
车间通风口○05		0.79	
车间通风口○05	第二频次	0.71	0.78
车间通风口○05		0.83	
车间通风口○05		0.80	
车间通风口○05	第三频次	0.78	0.81
车间通风口○05		0.86	
车间通风口○05		0.80	

浙江泰合精密部件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滑动轴承、铜套、钢套 350 万件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先行验收监测报告



嘉兴聚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Jiaying Juli Detection Technology Service Co., Ltd

报告编号 HJ-243633

表 4、废水检测结果表：

单位：mg/L (pH 值：无量纲)

测点位置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样品性状	pH 值		悬浮物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磷	动植物油类	BOD ₅
				测量值	水温(°C)						
废水入网口	2024.12.6	9:08	微黄、微浑	8.6	15.5	41	335	29.3	4.68	1.34	92.6
		11:13	微黄、微浑	8.3	16.0	47	349	28.0	4.82	1.30	88.0
		13:23	微黄、微浑	8.3	16.1	40	320	30.2	4.76	1.32	92.2
		15:34	微黄、微浑	8.1	16.0	45	356	28.5	4.74	1.34	95.4
		15:34	微黄、微浑	8.1	16.0	46	356	28.8	4.72	1.32	95.0
	2024.12.7	8:36	微黄、微浑	8.5	15.0	52	352	31.9	4.94	1.24	107
		10:44	微黄、微浑	8.1	14.7	57	366	29.2	4.98	1.27	112
		13:10	微黄、微浑	7.8	15.4	55	340	31.4	4.84	1.22	107
		15:22	微黄、微浑	7.7	14.8	53	349	30.6	4.88	1.12	112
		15:22	微黄、微浑	7.7	14.8	53	349	30.9	4.90	1.14	111

浙江泰合精密部件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滑动轴承、铜套、钢套 350 万件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先行验收监测报告



嘉兴聚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Jiexing Julu Detection Technology Service Co., Ltd

报告编号 HJ-243633

表 5、厂界四周噪声检测结果表：

单位：dB (A)

测点位置	检测日期	主要声源	昼间			夜间				
			检测时间	等效声级 Leq	标准限值	检测时间	等效声级 Leq	Lmax	噪声类型	标准限值
厂界东 ▲07	2024.12.6	车间生产性噪声	10:01-10:03	62	/	/	/	/	/	/
厂界南 ▲08		车间生产性噪声	9:55-9:57	63	/	/	/	/	/	/
厂界西 ▲09		废气处理设施噪声	9:49-9:51	63	/	/	/	/	/	/
厂界北 ▲10		车间生产性噪声	9:44-9:46	63	/	/	/	/	/	/
厂界东 ▲07	2024.12.7	车间生产性噪声	9:45-9:47	62	/	/	/	/	/	/
厂界南 ▲08		车间生产性噪声	9:38-9:40	63	/	/	/	/	/	/
厂界西 ▲09		废气处理设施噪声	9:31-9:33	63	/	/	/	/	/	/
厂界北 ▲10		车间生产性噪声	9:25-9:27	63	/	/	/	/	/	/

备注：企业夜间不生产，不需要监测夜间噪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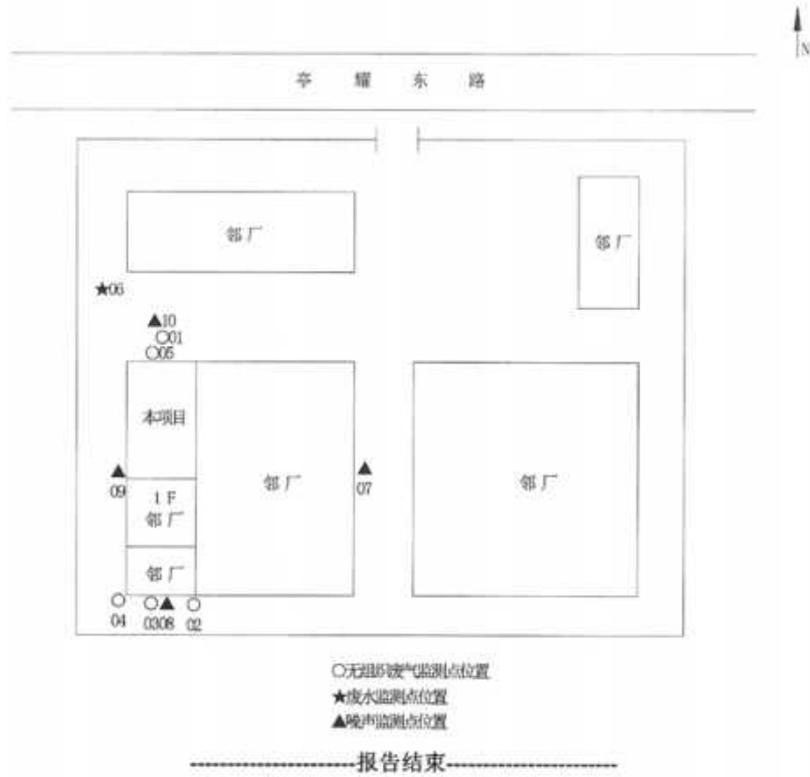
浙江泰合精密部件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滑动轴承、铜套、钢套 350 万件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先行验收监测报告



嘉兴聚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Jiaxing Juli Detection Technology Service Co., Ltd

报告编号: HJ-243633

浙江泰合精密部件有限公司检测点示意图如下:



编制人: 杨佩迪
编制日期: 2024.12.31

审核人: 丁皓唐
审核日期: 2024.12.31



第 6 页 共 7 页

地址: 嘉兴市嘉善县惠民街道嘉善信息科技城 8 幢 电话: 0573-84990000 传真: 0573-84990001

浙江泰合精密部件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滑动轴承、铜套、钢套 350 万件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先行验收监测报告



嘉兴聚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Jiaying Juli Detection Technology Service Co., Ltd

报告编号: HI-243633

附录

2024 年 12 月 6 日气象参数测定结果:

采样频次	风向	风速 (m/s)	气温 (℃)	大气压 (kPa)	天气状况
第一频次	北	1.7	10.7	102.4	多云
第二频次	北	1.9	11.4	102.4	多云
第三频次	北	2.0	11.8	102.2	多云

2024 年 12 月 7 日气象参数测定结果:

采样频次	风向	风速 (m/s)	气温 (℃)	大气压 (kPa)	天气状况
第一频次	北	2.0	10.3	102.7	多云
第二频次	北	2.3	12.7	102.6	多云
第三频次	北	2.1	12.9	102.6	多云

